

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642桃園市楊梅區金華街100號
承辦人：教務主任 彭勝棧
電話：03-4758680#210
電子信箱：map1028@mail.yS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心小教字第11300081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學年度桃園市書法教學師資專業成長課程資料（第二場次）
(376439924Y_113000816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墨藝生活美學樂在桃—113學年度桃園市書法教學師資專業成長課程計畫」研習課程（第二場次）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6月19日桃教小字第113005689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桃園市各校教師推動寫字教學能力、培訓各校書法種子教師及對書法賞析與課程設計之知能，爰辦理旨揭「書法教學師資專業成長課程」研習。
- 三、旨案資訊摘要如次：
 - （一）參加對象：本市有興趣之教師，研習名額為 25人。
 - （二）有申請【書法推動計畫學校】均應派員參與書法教學師資專業成長課程，並於返校後進行相關教學。
 - （三）課程內容及辦理時間、地點：
 - 1、楊心國小— 114 年 1 月 18 日（六）：書法教學師資專業成長研習。研習地點：楊心國小－童喜樓2樓圖

教務處 113/12/18 15:42



1130009601

有附件

書館。

2、請至「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」報名，網址：

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>，開課單

位：楊心國小，研習活動編號：E00074-241200002。

(四)參與研習活動之教師覈實核予研習時數。

(五)本研習提供毛邊紙及墨汁，其餘書法用具(毛筆、硯台、墊布...等)請自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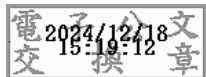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參與本活動人員於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貴校准予參與研習教師公假登記，並於2年內核實補休假一日。

五、本案如有疑義，請逕洽楊心國小教務處彭勝棧主任，電話：03-4758680分機210。

六、隨函檢附旨揭課程資料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



校長 黃坤亮